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INOCOP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銅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6)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之更新資料 - 訂立定價協議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本公司新股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定價協議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定價協議，據此，配售事項之配售價已釐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83港元(「最終配售價」)。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誠基準以最終配售價配售最多450,000,000股配售股份。

每股配售股份之最終配售價0.83港元較(i)於該公告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84港元折讓約1.19%；(ii)於該公告日期前之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約0.842港元折讓約1.43%；及(iii)於通函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1.14港元折讓約27.19%。

450,000,000股配售股份最多數目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現有已發行股本2,110,246,800股股份之約21.32%；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450,000,000股最終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總額2,560,246,800股股份之約17.58%。配售事項下之配售股份總面值將為4,500,000港元。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

根據每股配售股份之最終配售價0.83港元計算，最多數目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73,500,000港元。最多數目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估計將約為362,060,000港元，相當於淨發行價每股配售股份約0.80港元。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預期配售最多450,000,000股配售股份後，本公司股本及股權架構之變動如下：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之現有股權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張韜先生（附註1）	311,232,469	14.75	311,232,469	12.16
Sino PowerHouse Corporation（附註2）	84,000,000	3.98	84,000,000	3.28
承配人	--	--	450,000,000	17.58
其他公眾股東	1,715,014,331	81.27	1,715,014,331	66.98
總計	2,110,246,800	100.00	2,560,246,800	100.00

附註：

1. 張韜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2. 84,000,000股股份指 Sino PowerHouse Corporation 之實益權益，該公司由張韜先生擁有 51%權益及由陳重振先生擁有 49%權益。陳重振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

預期時間表

預期配售事項將於該公告及通函所述之載於配售協議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7個工作日內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能書面協定之有關其他日期完成。本公司將於完成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配售事項須待該公告及通函之「配售協議之條件」一節所載之須予達成之配售協議項下之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配售事項可能會或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銅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韜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韜先生、陳重振先生、趙宗德先生及李明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少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權先生、胡光先生及陳策先生。